



走过青春

抹不掉的插队记忆

曹南燕

“我的第二故乡”——北京知青回延安掠影



● 2018年,中庄大队插队知青集体回延安看望乡亲们



● 乡亲们和知青们一起翻看知青插队时的照片



● 延川县文安驿公社下驿大队北京插队知青合影



● 北京知青和乡亲们在向阳沟村口惜别留影

延安,一直是我向往的革命圣地,“巍巍宝塔山,滚滚延河水”就是我孩童时的记忆。

“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去延安黄陵插队落户,则是响应毛主席的伟大号召。1969年2月5日,在我刚满17岁生日的第三天,就和同学们一起在众人的欢送下,从北京火车站登上了北去的列车。

火车只能到达铜川,我们又从铜川乘军用卡车前往黄陵县侯庄公社。桥沟大队徐保队长和大队团支部书记刘怀义赶着驴车,已在公社等候我们多时。我们27名同学被分在桥沟大队插队,大家把所有的行李放在驴车上,徒步跟在驴车后面前往大队。记得当时我还是队长,到大队后,我们又被分配到大队的4个小队中,我被分配在由4个男生、3个女生组成的二小队。男生住窑洞,女生住厦子(屋檐一边倒的土坯房子)。窑洞略宽敞,吃饭的灶台就设在里面。一进厦子的门,有一条窄窄的过道,进去是土炕。就这样,我们安了家落了户。

从北京大城市来到边远的小山村,知青们面临着新的挑战——不会拉风箱做饭,也不会去井里打水。农事耕地,做饭睡炕,一切的一切都那样陌生。但是,老乡们给予了极大的关心和帮助。不到一个月的时间,我们就掌握了生活生产的技能。

当时,我不会生火,烟熏得鼻涕眼泪直往下掉。房东大娘手把手地教我怎么引柴、添柴、拉风箱。我们3个女生住在厦子里,不会烧炕,老队长亲自做示范,悉心嘱咐我们柴不能多放。但是我们等了半天,炕也烧不热,又自行添了一些柴。结果后半夜,炕热得发烫,3个女生围着被子蹲在炕上熬了一宿。真是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

第一次种地的经历令我难忘。我用锄头刨地,手上一串一串的血泡就出来了。老队长告诉我,锄头要抓紧,无论是扬起还是放下,手都不能滑。我按照老队长教我的方法再去刨地,手不出血泡,只出了茧子了。

村里年长的老队长、大娘把我们当成自己的娃,年轻的队长把我们当成自家兄弟姐妹。刚到村里时,有些男生淘气,经常打架斗殴,弄得女同学们都很害怕。团支部书记刘怀义了解到此事后立即和大队请示,组织了年轻的党员和团员徐保、寇书生、陈广银等人,为知青们轮流守夜站岗,保证知青的安全。直到男生们懂事儿了稳

定了,才撤岗。年轻党员团员的辛苦,让知青们记在心上。

知青们不会生活,不知道怎么过日子,国家分配了粮食,知青先把粗粮吃完了,粗粮不会做。又是刘怀义书记给每个知青户派一位村里的妇女同志,帮助知青们把粗粮细做,手把手地教知青们做饭,直到知青们掌握了粗粮细做的本领。这种贴心的关怀,深深地感动了大家。

刚到村里,知青们没有菜吃,每天都是盐泼辣子(把辣椒面和盐用凉水混在一起),舀一勺放在小米粥里调着吃。学校的寇雪楼老师,看在眼里疼在心上,她就想办法,自己花钱弄了很多菜,腌了一大缸咸菜,送给知青们吃,知青们吃完了咸菜,就又到她那里去取。她热情地说:“你们要是爱吃,我还继续给你们想办法腌菜。”她的话温暖着知青的心。

我到了陕西之后就水土不服,被蚊虫叮咬后,身上到处都是包,有的甚至有核桃那么大。每周都要翻过两座山到县医院去治疗处理,还要注射一大管氯化钙。有时回来得晚,徐保队长就会一直在村口等着我。每当天黑的时候,远远看见那晃来晃去的手电光,我的心里就特别踏实。

西北的汉子有敞亮的嗓子也有敞亮的心胸,他们善良且包容。桥沟一队的民兵队长陈广银结婚,送亲的队伍敲锣打鼓,好不热闹,知青们都去祝贺。现场,不知哪个男生说了一句,“看那驴,一拍它屁股,就会跑得特快!”说时迟那时快,不知哪位同学一个箭步上去,冲着陈广银媳妇儿骑的小驴屁股一阵拍打,小驴顿时飞奔。小媳妇坐在驴上惊慌失措。山路颠簸,若是摔下来,那该是多么危险啊!此事一出,我们都觉得闯了大祸。作为知青队长的我代表犯错的男生向广银队长道了歉,但是广银队长一句抱怨的话都没说,“有啥嘛,那就是热闹嘛,那是高兴嘛。”这句话,打消了我们的内疚,老乡们的那份包容也深深印在了知青的心里。

当年的桥沟学校,是村上最有文化的。学校里近百名学生分成5个年级,有3个老师。唯一的女教师是学校的校长,这里白天是孩子们学习上课的地方,晚上就是知青们交流学习的乐园。这里也是知青们对外的一个窗口,那些迟到的报纸、过期的杂志、知青的家信,邮递员都会择时送到学校里来。

学校里住着的知心大姐,是她解开了知青们的一个个心结,是她让欢声笑语荡漾在校园,她就是寇雪楼老师。她长得非

常大气,个子不高,身材匀称,热情、奔放、善良、有爱心、有文化。晚上,我们经常去找寇老师聊天谈心。生活中的烦心事、麻烦事,特别是想家的时候,都会去说一说、谈一谈。寇老师诗书满腹,总是热情地开导我们。经常能见到女同学哭着进入寇老师的办公室,笑着出来。在和寇老师的接触中,我们感受到了陕北人的朴实无华。她向我们传递着延安精神,她鼓励知青说:“你们长大了成熟了,要把自己锻炼得更坚强。”她夸奖知青们把文明的生活方式带到了偏远的小山村,她称赞知青是文明的使者。寇老师的谆谆教诲,不但让我们深切感受到延安精神的伟大,也增强了我们扎根农村的信心。

让我永远不能忘记的,是当年房东大娘给我做的3个小白馍。那天,我发烧没能上工,房东大娘得知后,就把家里仅有的一捧白面做成了3个小白馍。当时我一个人躺在厦子里,隔老远就听见她四五岁的小儿子虎元哭喊着要吃白馍。我起身循声望去,看到大娘左手高高地端着白馍,右手不住地打着虎元的手。大娘不顾孩子的叫喊,径直走到我的炕边儿说:“吃一口白馍吧,还热着呢。”我顿时热泪盈眶。那个时候正是青黄不接,麸子面馍都吃不上,家家喝的都是稀汤,大娘家的这点白面,那就是黄金啊!看着孩子的眼泪,听着孩子的哭声,我怎么能咽得下去?我流着眼泪说:“大娘,这个白馍我不能吃,你给孩子留着。”大娘执意让我吃下,我只好答应大娘一定吃一个,剩下的留给虎元。我就着眼泪咽下了那个小白馍,这是我一生中吃得最心酸的馍,也是最香甜、最好吃、最感动的馍。50多年过去了,这一幕时时浮现在我的眼前,那是延安老乡对知青的一片真情厚意,那是房东大娘最真挚朴实的爱。

在延安黄陵插队的时光虽然不长,但我早已把这里当作我的第二故乡,这里更是我走向社会的第一步。革命老区的人民给了我出生以来最初的震撼和最深刻的教育。我是延安的知青,能做黄陵侯庄的娃,是我一生的荣幸和骄傲。

时间流逝,距离我们在黄陵插队已经过去50多年了,可知青们永远不能忘怀那段岁月。当年在艰苦的环境下,革命老区的人民给予了知青无微不至的关怀。感谢黄陵的父老乡亲们,他们在人多地少的情况下,不但养育了知青,更把知青们锻炼得无比坚强,使之在今后的生活中遇到再大的困难和挫折都能够勇敢面对,永远向前。

雨天情结

陈相

昨夜北京一场雨,早上却悄然而止。艳阳高照,晴空万里。这不禁使我想起当年延安插队时,我们的“雨天情结”。

1969年,是我们北京二中初二五班同学到青化砭公社朱家沟大队插队的头一年。春节过后,我们就开始跟着社员们一起出工“受苦”了。最初主要是捣粪、送粪,后来天气渐暖,开始上山掏地。

记得那日子,我最盼着下雨。插队生活没有星期天。平时除了赶集日,你可以请假赶集放松一下,再就是下雨天大家都不能出工,你才能理直气壮地歇工。

陕北黄土高原常年干旱缺水,靠天吃饭是当年的常态。所以一场雨水,就显得十分珍贵。尤其后来,雨水在我们心目中渐渐与“假日”融为一体时,它更升华为我们的最爱。

记得在下雨天不能出工的日子里,我们或者忙些个人的杂事,或者看看书、下下棋……苦中偷闲,真是惬意万分。

但是后来几年,我们的“雨天情结”慢慢有了变化——由原来盼望白天下雨好歇工放假,变为希望夜里下雨白天晴了。

为什么呢?如果白天是晴天,不是还得出去干活吗?不想歇工了吗?不是不想,而是更想多打几颗粮食。“夜里下雨白天晴,打了粮食没处盛。”庄稼汉都知道这句话。意思是夜里下雨后,庄稼得到滋养,白天太阳一晒,庄稼就会噌噌往上拔节儿……是好年景的兆头,有望能多打几颗粮食啊!

插队的第二年起,我们头一年的供应粮食没了,我们全靠工分吃饭。队里的庄稼能多收些粮食,我们年终也能跟着多分几颗。在生活的“逼迫”下,一年过后,我们

真正变成了自食其力的庄稼汉。这时候,“雨天情结”虽然还是我们的最爱,但内容变了!变成了希望“夜里下雨白天晴”了。

过去祈盼下雨天可以歇歇工放假什么的,好像都成了很遥远的事情。多挣工分,才是硬道理。

不知不觉,插队的日子已经过去几十年了,但是有一个风吹雨打,总是不由想起当年,想起我们的“雨天情结”,想起我们的“最爱”。

昨夜大雨,我心想,这雨如果放在我们朱家沟,地里的庄稼该喝饱了吧?白天太阳再这么一给力,我似乎都能听到庄稼“啪啪”的拔节儿声……想你,我们的“最爱”!

谨以此文,缅怀我们当年的“下雨天”,缅怀我们的青春岁月!

到南湾当教师

曹惠明

1974年春,我回到了南湾生产队,随后就接到大队通知,让我在南湾小学当一名“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民办教师。

虽然当老师是我从小的梦想,但真的让我教书,我心里还是有点发怵。因为自己毕竟只是一个刚刚初中毕业的学生,是一个还没有长大的孩子。作为孩子的我要与这些懵懂的小孩子共同学习生活,真得从零做起。

早晨六点半,我就要起床和知青宋忠花一起做早饭。还没有吃完早饭,就有孩子前来读书上学了,一天的教师生活就开始了。

上课要严谨认真,教孩子不但要有耐心还要有爱心。因为乡亲们把孩子交给

了我,我和孩子们不但是师生关系,更是亲人关系。由于这个原因,当孩子们需要我帮助的时候,我都竭尽所能地去帮他们。放学后,孩子们要走将近一里的山路才能到山底。我怕孩子们路上打闹,就护送他们到山下的公路上。为了孩子们的安全,我还要求孩子们按交通规则靠右行。每次看着他们走远了,我才回到学校。

罗红兵是一年级的孩子,他不小心把棉裤尿湿了。放学时,我把我的棉衣披到罗红兵的身上,挡住了他的湿棉裤,一直把他送回家。还有一个孩子的棉鞋后跟开了,我找来锥子和麻线,帮他把鞋缝好,然后再给他穿上。孩子们笑在脸上,我的快

乐在心里。

作为一名老师,不仅要教育孩子怎样读书,更要教会孩子们怎样做人。我时刻严格要求自己,用自己的一言一行为孩子们作出一个榜样。和孩子们在一起生活了两年,是他们让我快乐,让我有爱心。从他们的身上,我也学到了淳朴善良的优秀品质。

1975年,我被招工到韩城电厂,告别了可爱的孩子们,告别了南湾村的乡亲们!这两年短暂的教书经历,成为我一生中最好的回忆。谢谢我的孩子们,是你们给我留下这么多美好的回忆;谢谢南湾村的父老乡亲,是你们在我刚走向社会时,给了我难得的锻炼机会!